



2.1.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2.1.1.1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(单位名称)的双高计划-北工职-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群(1-7包)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人工智能机器人与视觉研训平台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北京华航唯实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195人,营业收入为23428.077414万元,资产总额为40508.0297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北京华航唯实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11月4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